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函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函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函件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聯合集團有限公司或龍資源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各位龍資源股東：

Wah Cheong Development (B.V.I.) Limited對龍資源有限公司提出場外收購要約

茲提述Wah Cheong Development (B.V.I.) Limited (WCD)根據二零零一年公司法(Cth)(**公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就龍資源有限公司(於西澳洲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澳洲公司註冊號碼009 450 051及於聯交所上市，聯交所股份代號：1712)(**龍資源**)全部已繳足普通股(**龍資源股份**)提出之場外收購要約(**要約**)。WCD、其最終母公司、聯合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373)(**聯合集團**)及龍資源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就要約作出聯合公告。

要約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開始，並將於香港時間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下午四時正截止(除非被押後或撤回)(**截止日期**)。根據要約條款，接納要約之龍資源股東可獲發每股龍資源股份2.60港元。

要約文件／要約人聲明

根據公司法第110D條規定，本函件旨在說明閣下如何查閱WCD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就要約向澳洲證券和投資委員會提交之文件，該文件同時構成就收購守則而言之要約文件以及就公司法而言之要約人聲明(**要約文件／要約人聲明**)。

閣下務必於就要約作出任何決定前，仔細閱讀整份要約文件／要約人聲明。

要約文件／要約人聲明及接納表格的查閱渠道

網上

閣下可瀏覽聯合集團網站(<https://www.alliedgroup.com.hk/big5/ir/circulars.php>)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index_c.htm)查閱及下載要約文件／要約人聲明及接納表格之電子副本。

印刷本

閣下如欲索取要約文件／要約人聲明或接納表格之印刷本，請透過 projectdawn@ymi.com.hk 聯絡WCD。

要約接納方法

閣下如欲接納要約條款，請參閱要約文件／要約人聲明附錄一「接納要約之其他條款及程序」一節所載詳細指示。

要約截止時間

要約截止時間為香港時間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下午四時正，惟可根據公司法及收購守則規定押後或撤回。

進一步查詢

閣下如欲獲取更多資料，請參閱要約文件／要約人聲明。如有任何疑問，請透過 projectdawn@ymi.com.hk 聯絡WCD。

閣下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請立即諮詢法律、財務、稅務或其他專業顧問。

Wah Cheong Development (B.V.I.) Limited

勞景祐
董事
謹啟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日

於本函件日期，WCD之董事為勞景祐先生及楊應文先生。

WCD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函件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本函件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得出，且本函件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函件所載任何陳述有誤導成份。